

证券代码：835461

证券简称：中关村环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延期暨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至臻环保或公司”）于2020年7月21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股东借款的议案》。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，至臻环保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集团”）借款5,800.00万元，借款的资金成本为年化6%，借款期限3年。

2023年8月由于至臻环保业务拓展对资金的需求，对于该笔借款公司向集团申请展期1年，该申请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》决议审议通过。展期后，该笔借款合同于2024年9月到期，现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经公司与控股股东协商，同意就上述借款自期满之日起延期12个月，其他借款条件不变。

(二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延长中关村发展集团关联借款期限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董事张健、黄传新、党书杰、高中成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7号楼10-14层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7号楼10-14层

注册资本：1,692,203.0593 万元

主营业务：投资与资产管理；技术中介服务；科技企业孵化；基础设施建设。

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，不得经营；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，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；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，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控股股东：北京市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关联关系：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5%，是公司控股股东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本次借款利率延续上次借款利率水平，利息费用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延长关联借款期限行为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，有利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以及业务发展，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，为公司提供了重要资金保障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借款5,800.00万元延期12个

月，本次借款利率延续上次借款利率水平，其他借款条件不变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公司延长关联借款期限行为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，有利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以及业务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此次延长资金使用将缓解公司的短期资金需求，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，为公司提供了重要资金保障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13日